

西北大学购货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西北大学（甲方）与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就西北大学后勤集团购置的西北大学长安校区学生公寓 21、22 号楼公寓床等货物（招标编号：SNCG-FM-2026040）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乙方按本合同中确定的货物名称、型号与规格、产地、数量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乙方按时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负责到货货物的安装与调试，达到正常使用；乙方负责为甲方培训操作、维护人员，质保期内负责指导货物的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做好售后服务工作。甲方在乙方完成合同明确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按合同要求付给乙方相应的货款。

1、购置清单

货物名称	型号与规格	生产商、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两联中步梯公寓组合床(加长加宽)	规格： L4750*W1000*H2150mm 型号：HH-XDC211	生产商：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2924	套	1351.00	3950324.00
两联中步梯公寓组合床(加宽)	规格： L4550*W1000*H2150mm 型号：HH-XDC212	生产商：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52	套	1333.00	69316.00
单人组合低床	规格： L2100*W1000*H945mm 型号：HH-XDC213	生产商：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16	套	458.00	7328.00
步梯	规格：550*240*20mm 型号：HH-XDT214	生产商：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1488	个	540.00	803520.00
公寓学习椅	规格： L430*W460*H810mm 型号：HH-XDY215	生产商：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2992	个	88.00	263296.00
侧储物柜	规格： L600*W800*H2150mm 型号：HH-XDG216	生产商：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1462	个	716.00	1046792.00
侧储物柜(窄)	规格： L400*W800*H2150mm 型号：HH-XDG217	生产商：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26	个	582.00	15132.00
床帘轨道	规格：裸材厚度1.2mm 型号：HH-XDGD218	生产商：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2976	套	108.00	321408.00

衣柜	规格： L900*W500*H1850mm 型号：HH-XDG219	生产商：成都汇鸿 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16	个	647.00	10352.00
学习桌	规格：L1200*W600mm 型号：HH-XDG220	生产商：成都汇鸿 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产地：成都	16	个	707.00	11312.00
合计金额（大写）：陆佰肆拾玖万捌仟柒佰捌拾元整				合计（元）	6498780.00	

2、合同总额：陆佰肆拾玖万捌仟柒佰捌拾元整，是指货物到达西北大学指定地点、完成验收后的价格，其中已包含货物价格、包装运杂费（含保险）、工程费、安装调试费及相关费用等。

3、合同总额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的变化和影响，在合同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二、包装运输要求

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使用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为本合同生效后 30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及调试并交付使用。交货地点为西北大学指定地点。

四、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货物及配套产品，必须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合格、全新、未曾使用的、且经过国家质检部门检验，并颁发了产品准销证的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及配套产品必须等同于或优于合同技术指标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供应、检测、调试，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3、产品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 10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免费进行质保和服务。

五、技术服务承诺

1、乙方负责提供货物相应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保修单、安装使用及维护说明书以及运输装箱清单等。

2、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货物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货物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

3、售后服务：质保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服务响应不得超出 24 小时。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1、验收分初次开箱验收和学校最终验收两个阶段，以最终验收为准。

2、货物到货后，甲、乙双方共同开箱验收。在检查货物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甲方（使用单位）负责技术验收（乙方协助），验收以国内行业标准或合同文本货物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3、学校根据最终使用单位技术验收结果，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货物的最终验收。

七、合同款项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40%为预付款，即：大写：贰佰伍拾玖万玖仟伍佰壹拾贰元整（¥2599512.00元）。货物交付安装并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剩余款项，即：大写：叁佰捌拾玖万玖仟贰佰陆拾捌元整（¥3899268.00元）。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关材料^①及等额合法的增值税发票，付款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寒暑假，支付时间顺延。

八、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乙方所缴纳的合同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不予退还，作为对甲方的赔偿：^②（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供货或安装调试；（2）所供货物不合格、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约；（4）货物验收不合格。如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对所供产品出现的问题推委、拖延，24小时未作出服务响应，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

4、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外围配套等工作。否则，因此导致不能按期验收时，不能追究乙方责任；正常情况下应在验收合格后30天内按规定向乙方付款，最长时间不能超过60天。否则，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九、其它事项

1、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执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2、下述文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①合同附件1：产品功能要求、技术规格及配置详单；

②合同附件2：补充条款（如果有）；

③招标文件;

④投标文件;

⑤中标通知书。

3、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5、合同签订地点:西安.西北大学

6、合同签订时间: 2026 年 6 月 10 日

甲 方

单位名称(盖章): 西北大学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邮编:

乙 方(全填)

单位名称(盖章): 成都汇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晨曦大道南段 429 号

法定代表人:(盖章/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19828539491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账号: 51001837108051532661

